

## 中國：證監會針對衍生性商品交易監管辦法徵詢意見（1/16）

- 證監會針對《衍生品交易監督管理辦法（試行）（徵求意見稿）》<sup>註1</sup>，公開徵求意見，內容涵蓋衍生性商品<sup>註2</sup>之交易、結算、交易人、衍生性商品業者與市場基礎設施等之監管措施及法律責任，摘要如下：
  - 釐清適用範圍為衍生性商品業者之交易與相關行為，不納入銀行間之衍生性商品交易。
  - 強調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功能為風險管理，限制過度投機行為。
  - 訂定參與衍生性商品交易須遵守之基本規則及合適之交易人標準。
  - 明定衍生性商品交易規則、履約保障制度等。
  - 規範新衍生性商品合約開發流程。
  - 加強監管衍生性商品業者、交易行為及市場基礎建設。
- 本次意見徵求至 2026 年 2 月 16 日。

<sup>註1</sup>： 證監會為落實 2022 年 8 月生效之《期貨和衍生品法》，將《衍生品交易監督管理辦法》列為力爭年內通過之重點項目，並先於 2023 年 3 月及 11 月兩度公開徵詢意見，惟目前仍尚未通過，本次為第三度公開徵詢意見。

<sup>註2</sup>： 有關前述辦法所稱之衍生性商品，係指交換契約（SWAP）、遠期合約、客製化期貨選擇權合約及其組合等。

資料來源：中國證監會